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浙江金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金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不带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		
行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工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简介	<p>浙江金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拟从事不带储存（批发无仓储）经营乙酸[含量>80%]、乙酸溶液[10%<含量≤80%]、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共 5 个品种。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李渔路 1638 号 2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汪彤。本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场所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八一南街 415 号金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综合楼辅楼三楼，浙江金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金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同属于金华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企业。</p> <p>经安全评价，本项目各评价单元的评价结果均符合要求，浙江金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现状符合不带储存（批发无仓储）经营危险化学品（所评价）的安全要求。</p>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高飞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江群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章强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陈涵跃	报告校核	
技术负责人	陈晓俊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贾黎婷、陈国华、胡洁萍、高飞、黄寺贵、陈涵跃、陈晓俊、章强	
	注册安全工程师	高飞、黄寺贵、贾黎婷、陈国华、胡洁萍、陈涵跃、陈晓俊、章强	
	技术专家	/	
现场勘察时间	2024 年 7 月 29 日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现场图片：			



